

2023 年度
福建省港航事业发展
中心（福建省地方海事
发展中心）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8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4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7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3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港航事业发展中心（福建省地方海事发展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受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委托，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承担全省港口、航道、水路运输及内河水上交通安全、国内航行船舶和水上设施检验等行业管理的公共事务性工作。具体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港口、航道、水路运输、内河水上交通安全、船舶检验等水路交通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参与起草水路交通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标准、规范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水路交通行业有关改革工作。

（二）参与编制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发展规划；参与编制水路交通相关专项规划以及提出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并组织实施港口物流业发展规划；负责岸线使用审核审批的前期工作；负责港口生产、建设和水路运输统计、经济运行分析和信息发布工作。

（三）承担全省水运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及质量行业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按有关规定负责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初步审查，以及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竣工验收等审核审批的技术性审查工作；承担水运交通建设项目履行基本建设程序和市场监管的事务性工作，组织开展全省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参与世亚行（或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的全过程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四）参与水运工程建设项目中重大技术问题的审核和

建设工程中重大问题的协调；承担水路交通行业内交通战备和国防动员等事务性工作。

（五）承担全省水运交通基础设施维护行业管理的事务性工作；负责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沿海港口码头靠泊能力核定等的技术性审查工作；协助处理水资源综合利用中与航道有关事宜。

（六）承担全省水路运输行业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参与组织实施水路运输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按有关规定承担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经营资格的审核审批的事务性工作；参与水路交通国际合作交流以及相关对台运输工作；参与协调水路运输与道路、铁路、民航、管道等运输方式的衔接；组织开展全省水路运输市场信用体系建设。

（七）负责指导渡口渡船、城市轮渡运输管理等工作；具体实施国家重点物资水路运输与紧急客货运输、军事和抢险救灾物资运输等工作。

（八）承担全省港口经营及船舶引航的监督管理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协调全省港口的生产运营和港口集疏运工作；参与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的事务性工作。

（九）承担全省水路交通行业安全生产管理事务性工作。按规定组织或参与水路交通行业安全生产事故和重大自然灾害应急处置，参与水路交通行业安全生产有关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承担船舶通信导航、港口设施保安、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监管等事务性工作。

（十）承担内河水路交通安全监管的事务性工作。负责船舶、船员和通航管理等事务性工作，以及内河水路交通安全事故、船舶及其作业活动污染水域事故的应急处置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组织实施内河水路交通管制、防治污染、水上消防和救助打捞。

（十一）按职责范围负责国内航行船舶和水上设施检验以及相关船用产品检验工作；按职责范围指导全省内河船舶及管理工作。

（十二）承担全省水路运输行业省级补助计划的项目审核、预算绩效监督和管理、审计监督等事务性工作，参与全省港口和水路运输企业经营性收费项目和标准等监督的事务性工作。

（十三）负责实施全省水路交通行业科技、教育和信息化工作；组织开发、推广水路交通行业科技成果以及技术创新；组织实施全省水路交通行业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工作。依法落实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要求，承担全省港口总体规划区内港口、码头、装卸站及航道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整治等行业管理的事务性工作。依法承担对职责范围内的船舶环境污染实施监督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十四）负责中心党群、精神文明、人事工作，指导全省水路交通行业行风建设、精神文明和群团等工作。负责中心并指导全省水路交通行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

(十五) 承办省交通运输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心包括 1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福建省地方海事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7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中心主要任务是：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新发展格局，以交通强国建设为统领，认真落实厅党组工作部署，着力实施国际一流强港工程，加快构建现代化港航产业体系，全力打造畅通稳定的国际物流供应链，更好服务海洋经济强省建设，有力支撑我省高水平对外开放。

2023 年全省港航主要指标如下：

水运工程：计划完成港航固定资产投资 70 亿元，新开工水运工程项目 3 个、完工 4 个，新增生产性泊位 10 个，新增货物吞吐能力 1665 万吨。

港口生产：认真落实《福建省建设世界一流港口做大做强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工作方案（2021-2023 年）》，力争全省港口货物吞吐量达 7.3 亿吨，集装箱 1950 万标箱。其中，厦门港吞吐量力争达 2.3 亿吨、集装箱 1350 万标箱，福州

港吞吐量力争达 3 亿吨、集装箱 420 万标箱。综合考虑经济下行压力大、不确定因素增加等影响，争取全省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7.3 亿吨、集装箱 1800 万标箱。

水路运输：全省营业性水路货运量超过 6 亿吨，水路货运周转量力争突破 10000 亿吨公里，全省船舶总运力突破 1900 万载重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抓紧抓实项目攻坚，加快构建现代化港航设施体系

一是加快重大项目生成，做好“十四五”规划中期调整。加快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二是推进建设项目攻坚，加快沿海港口项目建设，持续推进闽江航运开发。

（二）做大做强港航生产，打造富有韧性的港航物流供应链

一是做大港口吞吐量，提升国际竞争力，深化港航经营合作，培育集装箱增长新动能，强化上下游业务协同，积极拓展大宗货物增量货源。加强资源有效整合，强化省港口集团龙头带动作用。二是做强航运业，提升海运供给力。一是强化政策激励，持续扩大运力规模。强化龙头培育，加快提升航运竞争力。强化运力投放，积极拓展省内市场。三是做优港航服务，提升市场磁吸力，以品牌打造促进高效运转。以优化环境激发市场活力，以海上联通推进两岸融合。

（三）加速智能绿色转型，加快塑造更可持续的港航动能优势

一是推进数字智能港航建设，推行生产智能化，加快自

动化码头设施建设，推动管理智慧化，建设港航管理智能系统，推进服务数字化，构建数字港航服务体系。二是全力打造绿色低碳港航，促进港口用能低碳化，推进港口设施设备清洁化，推动港口污染防治长效化。三是全力推动运输结构调整，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培育全链条运输绿色新模式。

（四）提升水运服务品质，构筑坚实稳固的安全屏障

一是实施水路客运“四项工程”，全力推行“渡运公司化”工程，加快实施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着力打造绿色智能试点工程，深入推进精品航线创建工程。二是落实落细安全监管，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强化安全保障与应急能力，强化内河安全监管。

（五）强化党建引领作用，锻造素质过硬的干部队伍

一是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打造政治过硬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二是扎实推进精神文明建设，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升港航廉洁文化品牌，激发行业文明创建新活力。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7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48
九、其他收入	30.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2.41
十、上年结转结余	10.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42.13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8.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814.25	支出合计	4814.2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814.25	4773.36								30.28	10.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48	47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48	471.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77	26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88	165.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3	39.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41	10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02.41	10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41	102.4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942.13	3901.24								30.28	10.61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942.13	3901.24								30.28	10.61
2140101	行政运行	1467.69	1467.69									
2140123	航道维护	797.24	756.35									
2140127	船舶检验	1000	1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 运输支出	677.2	67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23	29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23	29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11	268.1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12	30.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814.25	2339.81	2474.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48	47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48	471.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77	26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88	165.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3	39.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41	10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41	10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41	102.4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942.13	1467.69	2474.4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942.13	1467.69	2474.44			
2140101	行政运行	1467.69	1467.69				
2140123	航道维护	797.24		797.24			

2140127	船舶检验	1000		1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77.2		67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23	29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23	29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11	268.1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12	30.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7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2.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01.2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8.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773.36	支出合计	4773.3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73.36	2339.81	2433.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1.48	471.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48	471.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77	265.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88	165.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3	39.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41	102.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41	102.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41	102.4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901.24	1467.69	2433.5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901.24	1467.69	2433.55
2140101	行政运行	1467.69	1467.69	
2140123	航道维护	756.35		756.35
2140127	船舶检验	1000		1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77.2		67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8.23	298.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8.23	298.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8.11	268.1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12	30.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773.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4.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0.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677.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39.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4.88
30101	基本工资	352.68
30102	津贴补贴	330.6
30103	奖金	595.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8.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6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32
30301	离休费	35.65
30305	生活补助	2.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2.3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0.5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8.9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1.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6.6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备注：2023 年度没有由本单位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为4814.25万元，比上年增加1234.6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544.76万元（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机关参公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规范津补贴）、机关参公在职人员年度考核奖金（规范津补贴）、离退休（职）人员绩效奖金（规范津补贴）等预算增加），项目支出增加689.84万元（增加4个发展性项目预算：信息化建设与运维保障、开展节能减排、岸电等问题研究、福建省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障系统规划、福建省内河航道发展规划）。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773.36万元、其他收入30.28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0.61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814.25万元，比上年增加1234.6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544.76万元（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机关参公在职人员基础性绩效奖金（规范津补贴）、机关参公在职人员年度考核奖金（规范津补贴）、离退休（职）人员绩效奖金（规范津补贴）等预算增加），项目支出增加689.84万元（增加4个发展性项目预算：信息化建设与运维保障、开展节能减排、岸电等问题研究、福建省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障系统规划、福建省内河航道发展规划）。其中：人员支出1854.8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60.32万元，公用支出224.61万元，

项目支出 2474.4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773.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10.41 万元，增长 33.9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财政预算拨款基本支出较上年多安排 544.76 万元，项目支出较上年多安排 665.65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265.7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88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支出。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02.4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五) 2140101-行政运行支出 1467.69 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本单位正常运行履职的基本支出。

(六) 2140123-航道维护支出 756.35 万元。主要用于履行各项职能(除船检外)所需的经费开支，如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等。

(七) 2140127-船舶检验支出 1000 万元。检管分离后，

主要用于购买船检服务经费支出。

（八）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77.2 万元。主要用于发展性专项项目经费支出。

（九）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268.1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2210202-提租补贴支出 30.1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39.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1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

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24.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安排，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8.92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进行工作联系、业务洽谈和其他开展业务活动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安排预算 5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6.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无购置公车，2023 年计划购置公车 1 辆。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本单位共设置7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2474.44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交通行业管理专项（含扫黑除恶）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77.79	
	财政拨款:		536.9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36.9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0.89	
总体目标	维持中心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leq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港口局(中心)安全监管进行督察的单位个数	≥ 12 个
		质量指标	保障中心系统正常运转天数占全年天数比例	$\geq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geq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数	≤ 0 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港航企业满意度	$\geq 90\%$

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19.45	
	财政拨款:		219.45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19.45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率	$\leq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geq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geq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geq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geq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投诉量	≤ 10 次

船舶检验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0	
	财政拨款:		100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全年船用产品检验证书核发数 26 本, 船舶检验载货吨数 173 吨。			
绩效目标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数	≤10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船用产品检验证书核发数	≥30 本
		质量指标	船检工作过错造成责任事故数	≤0 起
		时效指标	船用产品图纸审查工作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船舶运力增量	≥5 万载重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相关企业满意度	≥90%

福建省内河航道规划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00.00	
	财政拨款:		40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40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编制形成《福建省内河航道规划》一个主报告及《福建省内河水运量预测》《福建省内河航道技术等级论证》两个专题研究报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福建省内河航道规划编制费用	≤ 4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建省内河航道规划编制成果报告数	≥ 3 篇
		质量指标	福建省内河航道规划编制报告评审通过率	$\geq 1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时间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建省内河航道规划定级航道调整比例	$\geq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福建省内河航道规划编制成果满意度	$\geq 90\%$

信息化建设与运维保障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02.20	
	财政拨款:		102.2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2.2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心履行职责所依托的各个系统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服务成本	≤ 102.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港口视频接入路数	≥ 800 路
		质量指标	故障处理, 异常数据修复率	$\geq 90\%$
		时效指标	船舶营运证办理时效	$\geq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网络安全渗透测试次数	≥ 4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对象满意率	$\geq 80\%$

节能减排及岸电问题研究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15.00	
	财政拨款:		115.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15.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1. 系统梳理国家、行业及福建省对于水路运输节能减排与能源消耗和碳排放“双控”考核相关的要求, 总结各年度开展的节能减排工作与取得的成效, 从技术应用与管理提升等方面提出水路运输节能减排与“双控”工作建议, 为“十四五”港航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益参考。更好完成《交通运输部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福建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对交通物流节能减排工作(水路运输方面)要求。</p> <p>2. 制定使用岸电的监督检查制度, 强化对船舶受电设施改造的监督, 推进岸电设施常态化使用。</p>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货运船舶单位运输周转量二氧化碳排放	≤ 6.33 千克/千吨公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成果数量	≥ 1 个
		质量指标	岸电使用量	≥ 180 万度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geq 1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专业化泊位岸电覆盖率	$\geq 6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港口管理部门满意度	$\geq 80\%$	

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持系统规划编制绩效 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6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0.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形成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持系统规划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福建省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障系统规划支出成本	≤6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建省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障系统规划编制个数
	质量指标		福建省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障系统规划编制质量评审通过率	≥85%
	时效指标		福建省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障系统规划完成时间	≤ 1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一编制规划, 推进全省内河交通安全监管支持保障系统建设, 为提升内河交通安全监管能力奠定基础。	≥1 个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地市交通海事部门对规划编制的满意度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4.61万元，比上年增加2.07万元，增长0.93%。主要原因是2023年较2022年人员增加，故增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0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69.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